

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四届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陈生桂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陈生桂先生将与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关于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其将按照有关规定行使职权。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七日

附件：

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陈生桂先生，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学历。2012 年 6 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法务专员、企划部主管、副经理。现任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第一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法务部经理。

陈生桂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任何形式的惩罚，也未受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任何形式的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监事任职条件。